

基层考核减负还有哪些“拦路虎”

一段时间以来,各地高度重视通过精简考核为基层减负工作,不断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取得一定工作成效。

“新华视点”记者近期调研发现,一些地方仍存为基层减负的“拦路虎”,不尽科学的考核让部分基层干部“忙”上加“忙”,影响基层工作成效。

考核不精简 基层难减负

近段时间,各地正通过精简考核为基层减负,但记者在一些地方走访发现,考核减负推进过程中还有“盲区”,“拦路虎”仍然存在。——过度考核难以“消肿”。

西部某县卫健部门在2024年的综合考核中,设置一级指标7项、二级指标18项,总体赋分超过千分,还将环境卫生、工作人员着装等内容纳入考核指标。该县乡镇卫生院基层干部反映:“一上班就头大,生怕哪一点做不好给医院扣分。”

一名科研单位的工作人员向记者吐槽,去年单位的年度考核,因为没有组织职工进行无偿献血,被相关条线考核主管部门扣分,导致单位整体考核结果不理想,“对科研单位考核,是否应更侧重科研成果、论文发表?”——条线考核难以合并。

一名乡镇党委书记告诉记者,目前当地每年要接受的综合考核里,单经济发展这一方面就包含6大项30多小项,其他还有来自环保、国土、林草、住建等多个条线的考核。

一些地方同样的工作内容要在多个系统重复填报,以满足不同条线的考核需要。“不仅上级要考核,基层单位之间也要有比较。”

西部某省基层工作人员说。

——材料负担难以减轻。

西部某基层政府办干部坦言,目前工作考核指标中查看留痕的多,对实际工作业绩和群众评价关注的少。一些参与考核的干部坦言,考核工作很多时候通过看材料完成,“对具体人和具体工作的考核,往往变成对所报材料的考核”。

系列精简考核“拦路虎”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为基层减负工作的成效。

部分基层干部表示,考核类别过多且不切实际,让基层增加负担、束缚手脚;有的考核过于严厉,更让基层干部产生“避责”心态和无力感,出现“考核焦虑”和“形式主义应对”。

缘何出现“考核异化”

如何打破“基层减负越减越重”的怪圈?考核难精简的背后,又反映出哪些深层次问题?

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的科学性是影响考核有效性的关键问题。

基层干部反映,部分考核指标设置不科学,“该考的不考,不该考的多考,基层工作就会偏离主题,无所适从。”此外,不少人表示,当前一些考核指标更多盯着当下工作,难以反映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成效;看不出“隐性”成果,更关注“显性”成就。

有基层宣传部门工作人员表示,工作取得成效需要一定时间积累,但假如上级考核较频繁、考核指标不合理,负责干部只会更注重短时效成绩。

乡镇职责边界不清、条线工作繁多,也带

来多头考核、重复考核等问题。

在基层工作实践中,县乡基层往往要面对各级各类考核,以及不同部门的专项业务考核,每项考核都要报送名目繁多的材料和数据。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王鹏表示,当前部分乡镇存在职责边界不清、权责不一致、责能不匹配等问题。一些基层干部反映,专项化的部门任务过多转化为基层政府的工作任务,会导致工作重心偏离。

此外,排名问责过严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加剧负担,甚至带来不必要的“内卷”。

一名基层干部表示,很多考核都会排名。下达任务后,每个乡镇都要拼命干,否则就相对落后。“十几个乡镇,总会有后几名。”排名靠后往往要做表态性发言或被约谈,乡镇领导会使出最大力气将指标抬上去。

“考是上级的法宝,考核分是基层的命根,我们每天只能小心应对,不敢马虎出错。”一名基层干部说。

让考核回归初衷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为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提供重要制度遵循。

8月20日,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在京召开。会议强调,进一步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切实把面向基层的督查检查考核总量减下来、频次统筹好。

多地在省、市、县(区)范围实行压缩考



宝顶推动农文旅融合

8月19日,航拍下的大足区宝顶镇风光秀美。近年来,宝顶镇聚焦农文旅融合发展道路,积极整合乡村文旅资源,用好生态环境、历史文化等资源优势,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积极打造知名度高、美誉度好的民宿品牌,不断做靓乡村旅游,探索“文旅融合、农旅互促”的乡村文旅新业态。

新渝报记者 黄舒 摄

新渝报讯(记者 谭显全)昨日记者了解到,大足区招聘的“带编”大学生村医已到岗就位,他们在村卫生室服务的时限将不低于6年,以有效破解村医队伍后继乏人的难题。

三峡医专针灸推拿专业毕业生唐蕊通过参加2024年全市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已成功入职大足区邮亭中心卫生院乡村医生岗,为事业编制。目前,刚刚成为为期一个月

新渝报讯(记者 张玮 通讯员 朱贵玲)

亲人去世后,一些家庭会将亲人安葬在家族墓地或是就近安葬。然而,随着承包地的流转,葬有其家人的承包地可能流转他人手中,他人可要求迁移坟地吗?近日,大足区人民法院就审理了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件,叔叔黄甲要求侄子黄乙迁走其父亲老黄的墓地,并赔偿损失10000元,法院最终驳回了黄甲的全部诉请。

据了解,黄甲的哥哥即黄乙的父亲老黄于2017年8月去世,后被家人安葬于自家宅基地房屋的厨房旁。

后来,黄甲、黄乙因黄甲在自家宅基地修建房屋推倒黄乙家猪圈而引发矛盾,叔侄关系逐渐变差。黄乙家宅基地与黄甲承包的林地位相邻,老黄的墓地旁就是黄甲承包的竹林,黄甲遂要求黄乙迁走老黄的墓地,黄乙拒绝,

的专业培训,准备到新红村卫生室为乡亲们服务。

“招聘大学生‘带编’乡村医生,可以有效破解村医队伍后继乏人的难题。”大足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邹灵说,目前大足区招聘的2

“带编”大学生村医到岗

名“带编”大学生村医已到岗就位,今年计划再招聘5名大学生村医,缓解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偏低的现状。

据悉,重庆首批65名“带编”大学生村医已经到岗,这是重庆首次给予大学生村

医事业编制保障。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能够引导更多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加入乡村医生队伍,让村医“引得进”,更能“留得住”,筑牢广大农村地区的健康防线。

承包地与丧葬之争,大足法院判了

黄甲遂将黄乙起诉至大足区人民法院,要求其迁走老黄的坟墓,并赔偿占用其林地的损失。

庭审中,黄甲认为黄乙在没有征得同意的情况下,私自将其承包的林地位作为黄乙父亲的坟地使用,并且将其承包土地上的竹木和林木砍掉,该行为严重侵犯了其合法权益。

黄乙辩称,黄乙父亲去世时,安葬的土地是一条大路,不是黄甲的林地。因此请求驳回黄甲的诉讼请求。

法院经审理认为,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或者反驳对方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应当提供证据加以证明。结合本案,黄甲主张老黄的墓地在自家的承

包地中,应出示相关证据,但黄甲出示的林权证上,“四至界限”无法判定是否包含老黄的坟地。根据当地村民提供的证词,老黄安葬的位置原是一条大路,这条大路没有归属权,也无法确定老黄安葬的位置是否在黄甲林权证上。综上所述,黄甲所举示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其主张,应当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承办法官介绍,民事主体人格权延伸保护,是指法律在依法保护民事主体人格权的同时,对于其在诞生或消灭后所依法享有的人格利益,所给予的延伸至其诞生和消灭后的民法保护。生养死葬,体现的是中华文化的孝道精神。民间传统讲究人死为大、入土

为安,死者一旦落葬,其坟墓的完整性应当予以保护,坟墓也是墓主亲属寄托哀思、进行祭祀的客观载体,具有特殊意义,一般不能起坟迁葬。

本案中,黄乙的父亲在安葬时,黄甲是知情的,在长达七年的时间内也未提出异议,证明黄甲也是认可黄乙的父亲安葬于此地。黄甲与黄乙因生活琐事发生纠纷,便起诉要求其迁坟,违背了公序良俗,实属不该。同时,随着农村土地承包流转的发展,坟地不在自家承包地的情况将十分普遍。不支持随意要求迁坟的诉讼请求,既是国法天理人情的兼顾,又能减少乡邻矛盾纠纷,稳定农村社会秩序,是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的体现。

大足

让电信通信信号“升格清音”

新渝报讯(记者 张琦 李海文/图)记者近日从大足区通信发展办公室获悉,重庆市2024年度电信普遍服务项目计划在大足区建设9个基站。目前,其中5个站点已整体完工具备开通条件,剩余4个站点将于9月中旬前整体完工。

8月20日,大足区回龙镇水鸭村4组,一座基站铁塔矗立在一处山坡上,施工人员正在进行螺栓紧固、涂抹油漆等扫尾工作。“这里位置较为偏远,以前通信信号覆盖较弱。”项目施工方——大足铁塔公司现场负责人古鹏介绍,这个基站正式开通后,将有效解决周边近100户村民打电话难的问题。

“以前手机信号时强时弱,现在基站快要建好了,我们心里也高兴。”水鸭村村民谭方彬说。

据了解,电信普遍服务项目旨在解决农村弱覆盖或无覆盖区域的通信信号问题,通过建设通信基站,帮助周边群众增强手机信号、上网速度,方便群众通过网络进行对外联系、拓宽增收渠道等。

“大足区今年9个电信普遍服务项目累计获得中央财政全额投资315万元。”大足区通信发展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让通信信号“升格清音”,较好解决了偏远地区信号无覆盖或弱覆盖问题。今后,大足区还将继续向上级部门积极申请“普服”项目建设,助力提升乡村网络覆盖、乡村网络信息助民、乡村网络提速降费惠民三大行动,促进数字技术与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深度融合,让“指尖上”的乡村更加富饶美丽。

最高法发布司法解释保护普通消费者维权 “知假买假”恶意高额索赔将受规制

新华社北京8月21日电(记者 罗沙 齐琪)最高人民法院21日发布关于审理食品药品惩罚性赔偿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对所有购买者均应在生活消费需要范围内支持惩罚性赔偿请求,充分保护普通消费者维权行为的同时,对“知假买假”予以规制。司法解释自8月22日起施行。

据悉,这份司法解释共19条,对保护普通消费者维权、规制连续购买索赔和反复索赔、惩治违法索赔等作出规定。司法解释明确,对普通消费者应以实际支付价款作为计算惩罚性赔偿金的基数,对所有购买者均应在生活消费需要范围内支持惩罚性赔偿请求。

针对在食品药品领域明知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是假药劣药仍然购买并维权索赔的行为,司法解释进一步完善和细化规制“知假买假”的规则。对于“知假买假”者恶意高额索赔,在合理生活消费需要范围内依法支持其惩罚性赔偿请求。对于“知假买假”者连续购买并反复索赔,应当综合考虑保质期、普通消费者通常消费习惯、购买者的购买频次等因素,在合理生活消费需要范围内支持其惩罚性赔偿请求。

同时,司法解释规定代购人和小作坊责任,明确代购人如果以代购为业,应当依法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司法解释还要求准确理解和适用食品安全法规定,既要保护食品安全,又要避免不当加重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等生产经营者责任。

此外,司法解释明确违反哪些食品安全标准应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最高法第一庭庭长陈宜芳表示,司法解释规定此问题时,虽未列举“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要求”,但并未排除其适用。人民法院应当对食品不符合过程性食品安全标准是否影响食品安全作出认定。生熟食不分、有害物质与食品混放、包装材料或者运输工具污染食品等行为,违反过程性食品安全标准,危害食品安全的,应当依法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

大足蜂蜜精酿啤酒问世

新渝报讯(记者 邓小强)天然蜂蜜营养价值高,很多人都用来泡水喝,可是“蜂蜜+啤酒”,您尝过吗?近日,大足区高坪镇开发生产的“艺术精酿”大足蜂蜜中式精酿啤酒走上生产线,走上市民餐桌,一些大足市民已经率先品尝到了蜂蜜啤酒的滋味。

高坪镇是远近闻名的养蜂小镇,每年生产“楠密”牌蜂蜜3万余公斤,除了直接销售蜂蜜,还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开发生产了蜂蜜柠檬水饮料、蜂蜜口红等产品,最近,高坪镇蜂蜜精酿啤酒也问世,蜂蜜产品阵容更加强大。

蜂蜜精酿啤酒由高坪镇供销合作社有限公司与大足区青创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生产,委托重庆安特布鲁精酿啤酒有限公司生产,制造原料包括酿造水、麦芽、高坪蜂蜜、啤酒花、酵母。这款啤酒清香味浓,饮用后口感中带一些甜味,受到食客喜爱。

据悉,这款蜂蜜精酿啤酒即将在超市等零售市场进行销售。

全市道路交通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 重庆日报记者 崔曜

近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委办)印发《关于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领域安全集中整治的通知》,从即日起至今年12月底,我市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领域安全集中整治,围绕货车、网约车、大客车、危险货物运输车等,分期分批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重拳整治道路交通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

全市从即日起至9月底将开展“1号行动”——集中整治集装箱、罐体、大件运输等货车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超速、超载、疲劳驾驶、涉牌涉证违法、高速公路违法停车,以及超限运输、不落实动态监控管理规定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处企业、工地“六不出场、两不进场”制度落实情况,加强货车出门装载管理。

10月开展“2号行动”——集中整治网约车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网约车平台公司违规派单,网约车超员超速、线下揽客、违规跨区域经营、未取得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

11月开展“3号行动”——集中整治大客车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营运客车超员超速、违规载客、闯禁限、不按规定线路行驶、冒险在等外公路通行,“两非一租”大客车非法营运,学校、旅行社租用未取得客运许可的车辆从事旅游研学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

12月开展“4号行动”——集中整治危险货物运输车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危险货物运输车超速、闯禁限、高速公路违法停车、未取得许可擅自从事危险货物运输、未按规定制作运单、罐体逾期未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源头充装或装载企业未开展“五必查”、运输货物与罐体介质不符等违法违规行为。

天气晴好忙晒谷



8月22日,大足区龙水镇桥亭村,农户忙着晾晒稻谷。“处暑”时节,全区45万亩水稻收割进入尾期,农民抢抓晴好天气晒谷,一派丰收的景象。新渝报记者 黄舒 摄

回龙镇水鸭村,施工人员正在进行基站铁塔施工扫尾工作。